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5-00048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5-00048 号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61 号文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00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740,000,000.00 元，

扣除主承销商发行承销费用后，由主承销商向公司划转了认股款人民币 725,851,200.00 元，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为 708,291,367.3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永证验字〔2021〕第 210034 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1 年 9 月 23 日募集资金净额	708,291,367.35
报告期使用金额（2021 年 9 月 23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募投项目支出	708,291,367.3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冲减银行手续费）	53,245.9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53,245.97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3,245.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1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805032809000001	9,925.9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市建设路支行	2109380029100341778	8,278.33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45050164740100001458	18,125.00
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分行	945005010053818888	8,458.33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615881946299	8,458.33
	合计		53,245.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已按核准用途于报告期内使用完毕，节余募集资金主要为利息收入53,245.97元。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确定节余募集资金用途。

（五）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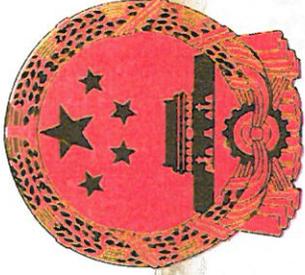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829.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829.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829.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购买广西广投桥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否	70,829.14	70,829.14	70,829.14	70,829.14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0,829.14	70,829.14	70,829.14	70,829.14	0	1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共结余 5.32 万元，主要是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形成。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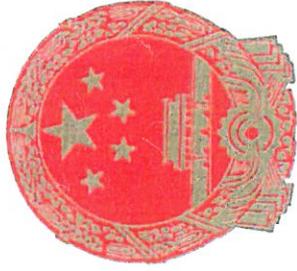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财务报表)并提供有关咨询服务;受企业委托,办理企业并购、改制、重组、清算事宜,出具验资报告;从事法律、法规允许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税务咨询、税务代理、记账、涉税鉴证、工程造价、咨询、(市场准入、破产清算、专项法律服务)等法律事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5日



证书序号: 0014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凡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8-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280080808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04月28日

证书编号: 42000320479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7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8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5 月 1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5 月 1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凡章
 42000320479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钦佩佩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2000-07-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26111989072600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钦佩佩
 11010141058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1058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8 12 25

日
 /d